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128701

商标： 雪乡人家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7月15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50000056960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张显生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175721

商标： 盛邦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7月1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50000022882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张锡良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